



·读书漫谈·

将军寺村的时代叙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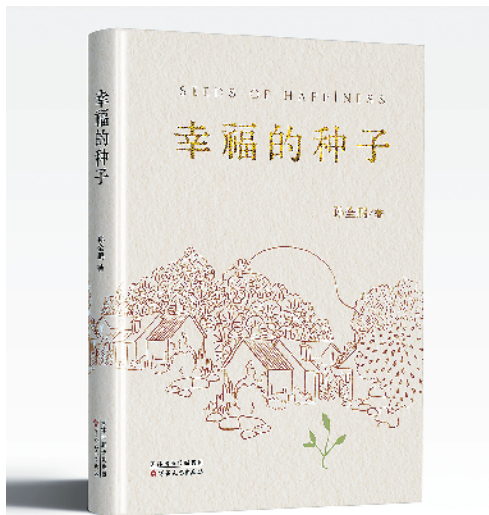
◇胡平

“将军寺村”是孙全鹏小说中稳定的地理坐标，几乎所有人物都与这座村庄相关。将军寺也的确是个不同凡响的村名，给人带来不少遐想。《幸福的种子》一书中写到，村头有处土堆古墓，曾被人盗挖，后证实为汉墓，据说是刘秀为纪念保护他的将军所建，被列入市级文物保护单位。这正映衬出中原地区一个普通村落可能深藏的深厚历史文化底蕴。古老的将军寺村被赋予民族传统村落的典型特质，让作者生发出许多文学联想。生活中，全鹏的老家，被唤作将军寺沟。他已离开老家多年，而离开得愈久，积聚的乡情愈重，这终使他一直把书写这座村庄视为圭臬。我想这是值得肯定的，一个作家要有自己的根脉，要有自己区别于其他作家的写作资源，他都切实占有了。

这关系到小说中的大量细节，譬如，翻开书页，我们读到早年河生和珍珍两家人的交往。河生娘常给珍珍家送去有些毛病的鸡蛋，其中有碎了皮的、被鸡啄过的、在鸡笼铁架上碰坏的，有时候还送去死鸡，那鸡一定不是病死的，是下蛋时啄鸡屁股流血死的。送这些东西，是因为那时候大家都穷，珍珍家绝不会嫌弃。其实从这些叙述中正可以看出，两家都不把对方当外人。这些描写很生动，都属于将军寺式，颇具中原气息和乡土气息，使小说别具韵味。

“幸福”是全鹏作品中的关键词之一，从中可以看出作者的乐观主义精神。他并非不写悲伤、挫折与失望，只是，他认为人生是一个奋斗过程，幸福是通过奋斗换取的。这种观念无可非议，也形成他创作的一种格调。在《幸福的种子》结尾，将军寺村迎来让人欢腾的幸福，道路修通了，天然气马上输进，阿霞为村里黄花菜销售开辟的直播大获成功，将军寺桥成为文物受到重视，小玲和珍珍投资的服装厂要开业了，坐老鲜的渔船也成为旅游活动中的亮点……重要的是，我们从这里能读出作者由衷的喜悦，这就够了。他传达出自己的愿望，发自肺腑，也就能感染读者。

小说着力讲述了村里一批年轻人，包括麦子、河生、珍珍、小玲等的奋斗经历。他们曾经穷困，但赶上了一个充满希望的时代，是改革开放为他们带来了新的生机。他们走上与父辈不同的道路，也有着不同的遭遇。麦子考上大学，毕业后找工作很难，后就职燃气公



《幸福的种子》
孙全鹏 著

司，受到重用，后来又主动返回村里，成为第一书记。河生进城打工受了伤，做起了售鸡粪的生意，能赚钱但一直没有赚到大钱。珍珍本守在奶奶身边，经过再三思量，也终于进城，当过保姆，干过餐馆，后来转向他地创业。小玲很早便奔向南方大城市，回村时带回当老板的男人，为家里盖起楼房，受人羡慕，后来被男人抛弃，一度陷于绝望，又重新爬起。显然，他们各具代表性，代表了乡村年轻人的不同选择与经历。最初，他们得到去外地见世面的机会，纷纷离开老家，各谋生路，各闯前途，吃过各种各样的苦，受过各种各样的教训，逐步成长起来，积累了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人生经验。而当新农村建设成为社会发展的一项要务、部分社会投资转向乡村，给乡村带来发展的契机时，这批人目光回望，纷纷返乡，为改变家乡面貌作出自己的贡献，这是因为乡情未改。《幸福的种子》真实写照了这个过程，记录了时代变

迁，是具有典型意义的。长篇小说的优势之一，在于有容量展现历史的宏大进程。全鹏抓住了这个优势，写出了史诗的架构。

小说中的爱情描写别具一格。河生和麦子是兄弟，哥哥先对珍珍表达爱慕之情，而弟弟也暗自喜欢上珍珍，这三人的关系便成为作品吸引读者眼球的一大悬念。但作者并非为写爱情而写爱情，而是想通过爱情写出人生的努力和奋斗。麦子考上大学后，和河生明显拉开差距。河生自觉不如人，不敢再一味追求珍珍。珍珍进城后，增多了与麦子接触的机会，麦子便对她依依不舍。应该说，兄弟情的涉入复杂了这种三角关系，使其间的感情纠葛更加缠绵，这也体现了全鹏构思上的缜密。有些地方，作者用笔细腻，如通过一副手套传递出微妙的气息。麦子放假回家时，送给珍珍一副手套，珍珍接受了，觉得这礼物“比太阳都温暖”，又赶快织了一副手套送给河生。河生喜欢得不舍得戴。后来，麦子发现珍珍给河生织了手套，不免伤心了一阵子。其间，作者在细节的拿捏上颇为精准，浸透了对人间男女之情的深入体味。不仅如此，我们在这里还看到爱情与亲情的兼容：河生为能见到珍珍，下决心进城打拼，当他看到弟弟和珍珍一起吃饭时，既难过，又为他们祝福。而麦子也曾对自己有所责备，希望珍珍和哥哥走到一起。最后，麦子与田慧的结合，应该包含了为哥哥考虑的用意。这些情节有些另类，却能体现出将军寺青年的某种道德理念，也可以视为将军寺传统文化观念的现代延续。

还应该提到，这部作品在叙事上有打破常规之处，那就是文本中常插入作者的创作自白，告诉读者，他为什么要这样写和写这些。如作者交代，他曾想把小玲的结局处理为自杀，而“朋友不同意，生活中可不是这样，小玲这种人不缺少生活的勇气，相反，珍珍那样的人适应不了社会。我听了，感觉也有点道理，就重新梳理了小玲的命运”。按常理，有时打断读者的注意力，和读者谈起写作构想，是容易出力不讨好的，但再想，如果作者的旁议插得好，能帮助读者换个视角解读作品，也许会带来意外的裨益。不管怎么说，全鹏在这里展露了他不受既定规则约束、勇于探索和创新的精神，值得赞赏。

智慧的彼岸

——老子《道德经》解读

◇张君民

(接上期)

第四十三章

【原文】

天下之至柔，驰骋天下之至坚，无有入无间。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。不言之教，无为之益，天下希及之。

【译文】

天下最柔弱的东西，腾越穿行于最坚硬的东西中。无形的力量，能穿透没有间隙的东西。因此，我才知道无为之益处。但是，像这样的道理——不言的教导、无为之益处，天下很少有人懂得，也很少有人做到。

【解读】

在老子《道德经》中，柔弱、不言、无为的思想贯穿始终。老子认为，柔弱的东西蕴含着巨大的能量，如绳锯木断、滴水穿石、以柔克刚、以弱胜强等。

如何发挥柔弱的能量呢？那就得通过不言和无为。多少年来，有许多人曲解老子，就是因为对不言和无为的不了解或一知半解，认为不言就是不说话、不发表意见，无为就是什么也不干、无所作为。其实，不言是不说多余的话、无用的话，强调的是以实际行动去做引导和引领；无为则是不妄为、不乱为，无为是为

了有所为、无不为。不言之教和无为之益，更是一种精神境界，达到这样的精神境界，我们才能够真正理解老子的良苦用心。

这里我想说说韬光养晦。韬光，字面意思是收敛光芒，引申意义为避免抛头露面，最早出现在南朝梁国太子萧统所写的《靖节先生集序》，“圣人韬光，贤人遁世”；养晦，字面意思是隐形遁迹，修身养性，引申之意为隐退待时。韬光养晦是一种为人处世的风度，是一种修缮人格的方法。只有胸怀博大、长于内省的人才能够看清自身的不足之处，油然而生谦虚之情、守柔之意，是对以柔克刚、以弱胜强的完美诠释。

从古至今，我们可以看到许多这样的经典事例。无论是春秋时期的越王勾践，卧薪尝胆消灭吴国，还是三国时期的皇叔刘备，忍辱负重终成三国鼎立之势；无论是名将韩信的胯下之辱，还是谋臣张良给素不相识的黄石公穿鞋，都是在未成功之时，运用了韬光养晦的策略。学会韬光养晦，就有了稳扎稳打、越战越勇、不断成功的资本。

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，一介布衣能登上皇位，实在是有许多高人之处，但总的来说是他能明实力、识实务，在相对较弱时能够韬光养晦，不称王、不出头，稳扎稳打，步步为营，不断扩大地盘。另一方面，他又积极招兵买马，严格训练，不断壮大队伍；在后方鼓励

百姓，开荒种粮，不断加强储备，巩固实力。最后，万事俱备，朱元璋把握良机，凭借雄厚实力推翻了元朝的统治，建立了大明王朝，成就了一番伟业，实现了心中的夙愿。

从为人处世的角度说，放低姿态不失为一种美德、一种风度。做人要圆融通达，而不是摆着架子高高在上；功成名就时更要低调一些，自觉地在名利场中做一名看客，免除无谓的伤害。俗话说“人往高处走，水往低处流”，用在这里就是智慧的“水”总是往低处流，而汲取了“智慧”之水的人才能越走越远。

(未完待续)



读书·连载